

## 陕西诺维北斗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情况

陕西诺维北斗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7年2月13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通知于2017年2月3日以书面形式提交全体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参会董事5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蓓蓓女士召集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信息披露负责人列席了会议。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 二、会议表决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陕西诺维北斗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1. 议案内容：为了进一步完善陕西诺维北斗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治理结构，实现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的激励与约束，充分调动其工作积极性和创造

性，使其利益与公司长远发展更紧密地结合，防止人才流失，实现企业可持续发展，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陕西诺维北斗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7-008 号。

2. 表决结果：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 回避表决情况：因出席本次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不足 3 人，本议案直接提交 2017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议案涉及 4 名关联董事，分别为王蓓蓓、刘晓雅、段喆和张幸，对本议案表决时均回避表决。

4. 本议案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审议通过《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陕西诺维北斗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认购合同之补充合同〉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1. 议案内容：主要内容：鉴于公司拟进行定向发行股票，根据已经修订的《陕西诺维北斗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公司与部分认购方签署附生效条件的《陕西诺维北斗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认购合同之补充合同》。

2. 表决结果：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 回避表决情况：4 位董事王蓓蓓、刘晓雅、段喆、张幸拟参与本次股票发行，属于此次股票发行的关联董事而回避表决。

4. 本议案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三）审议通过《关于财务总监辞职的议案》

1. 议案内容：同意接受财务总监王东女士提交的辞职申请，为确保财务工作的延续和完整，公司财务工作暂由董事长王蓓蓓女士代为履行。

2.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 三、备查文件

（一）《陕西诺维北斗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二）《陕西诺维北斗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

特此公告。

陕西诺维北斗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2 月 13 日